




安全資料表

Rev. 10 第 1 頁, 共 7 頁

一、化學品與廠商資料

化學品名稱：氫氧化鈉 (Sodium Hydroxide)	
其他名稱：NaOH	
建議用途及限制使用：製造化學品；螺螄與賽珞凡；精製石油的中和劑；紙漿與紙；鋁；清潔劑；肥皂；處理織品；精製植物油；再生橡膠；再生離子交換樹脂有機熔融；食品工業中水果與蔬菜的去皮；實驗試劑；蝕刻與電鍍；食物添加劑。	
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名稱：三福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地址：台南市柳營區大農里環園東路 1 段 1 號	
電話：886-6-6231821	
緊急聯絡電話/傳真電話：886-6-6231821	傳真：886-6-6231822

二、危害辨識資料

化學品危害分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急毒性物質第 4 級 (皮膚)2. 金屬腐蝕物第 1 級3. 腐蝕／刺激皮膚物質第 1 A 級4. 嚴重損傷／刺激眼睛物質第 1 級
標示內容： 象徵符號：腐蝕、驚嘆號 
警 示 語：危險 危害防範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皮膚接觸有害2. 可能腐蝕金屬3. 造成嚴重皮膚灼傷和眼睛損傷4. 造成嚴重眼睛損傷
危害防範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若與眼睛接觸，立刻以大量的水洗滌後洽詢醫療2. 如遇意外或覺得不適，立即洽詢醫療
其他危害：--

三、成分辨識資料

純物質

中英文名稱：氫氧化鈉 (Sodium Hydroxide)
同義名稱：苛性鈉、燒鹼、Caustic soda、Caustic flake、LYE、Soda lye、Sodium hydrate、White caustic、Hydroxydede sodium (solide)、Sodium hydroxide
化學摘社登記號碼(CAS NO)：1310-73-2
危害成分(成分百分比)：1~45%



四、急救措施

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

● 吸入：

1. 施救前先做好自身的防護措施，以確保自身的安全。
2. 移除污染源或將患者移至新鮮空氣處。
3. 如果呼吸困難，於醫師指示下由受過訓的人供給氧氣。
4. 避免患者不必要的移動。
5. 肺水腫的症狀可能會延後出現。
6. 立即就醫。

● 皮膚接觸：

1. 必要時則戴防滲手套以避免觸及該化學品。
2. 立即緩和的吸掉或刷掉多餘的化學品。
3. 以溫水緩和沖洗受污染部位60 分鐘。
4. 沖洗時不要間斷。
5. 沖水中脫掉受污染的衣物、鞋子和皮飾品。
6. 立即就醫。
7. 需將污染的衣服、鞋子以及皮飾品須完全洗淨除污後方可再用或丟棄。

● 眼睛接觸：

1. 必要時則戴防滲手套以避免觸及該化學品。
2. 立即緩和的吸掉或刷掉多餘的化學品。
3. 立即將眼皮撐開，以緩和流動的溫水沖洗污染的眼睛60 分鐘。
4. 可能情況下可使用生理食鹽水沖洗，且沖洗時不要間斷。
5. 避免清洗水進入未受影響的眼睛。
6. 如果刺激感持續，反覆沖洗。
7. 立即就醫。

● 食入：

1. 若患者即將喪失意識已失去意識或痙攣，不可經口餵食任何東西。
2. 以水徹底嗽口。
3. 切勿催吐。
4. 給予患者喝240-300 毫升的水，以稀釋胃中的物質。
5. 若有牛奶可於喝水後再給予牛奶喝。
6. 若患者自然性嘔吐，讓患者身體向前傾以避免吸入嘔吐物及反覆給水。
7. 立即就醫。

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嚴重灼傷、潰瘍及永久性發紅，可能導致永久性失明。

對急救人員之防護：

1. 未著全身形化學防護衣及空氣呼吸之人員，不得進入災區搬運傷患。
2. 應穿著適當防護裝備在安全區域實施急救。

對醫師之提示：

1. 患者吸入時，考慮給予氧氣。
2. 避免洗胃及引發嘔吐。

五、滅火措施

適用滅火劑：針對正燃燒中物質選擇適當的滅火劑。



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

1. 不會燃燒但會與某些物質(如水)反應，產生足夠的熱而引燃附近之易燃物。
2. 會與某些金屬反應如鋁、錫、鋅，而釋放出易燃性的氫氣。

特殊滅火程序：

1. 撤退並自安全距離或受保護的地點滅火，隔離未著火物質且保護人員。
2. 高溫下可能產生薰煙，釋放腐蝕性氣體，未著特殊防護設備的人員不可進入。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裝備：配戴正壓全面罩防護鏡、防粉塵及防濺之化學安全護目鏡、防護手套。

六、洩漏處理方法：

個人應注意事項：

1. 限制人員進入，直至外溢區完全清乾淨為止。
2. 確定由專責人員負責清理工作。
3. 穿戴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

環境注意事項：

1. 對洩漏區通風換氣。
2. 移開所有引燃源。
3. 通知政府職業安全衛生及環保相關單位。

清理方法：

1. 用沙、泥土或其他惰性物質圍堵，鏟起欲回收或處理之外洩物。
2. 避免流入下水道及水溝。
3. 經中和處理後，可用大量水清洗或稀釋外洩區。
4. 溶液可回收利用，或小心地用水稀釋以及用酸（如醋酸或鹽酸）來中和。
5. 若有大量物質外洩，可洽供應商、消防及緊急應變單位求助。

七、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

處置：

1. 此物質具腐蝕性和毒性(致癌物)，需要工程控制及個人防護設備；工作人員應適當受訓並告知此物質之之危險性及安全使用法。
2. 未著防護設備的人避免接觸此化學品包括受污染的設備。
3. 若有此物質釋放出應立刻戴上呼吸防護具且離開，直到確定釋放的嚴重性。
4. 若有溢漏或通風不良應立即呈報。
5. 操作前檢查容器是否溢漏。
6. 使用製造商建議的貯存容器。
7. 儘可能小量操作，操作區應與貯存區分開。
8. 避免產生粉塵並防止粉塵進入工作區的空氣中。
9. 使用抗腐蝕的工具或設備將固體分裝到相容物質製程的貯存容器。
10. 不要與不相容物一起使用。
11. 與水混合時是將腐蝕性液體加入水中，而非水加入腐蝕液中，加料時應在攪拌下緩慢加入，使用冷水以避免過剩的熱產生。
12. 容器要標示，不使用時保持容器密閉並避免受損。
13. 不要將污染的物質倒回源貯存桶。
14. 不可與水接觸，使用區域張貼“不可使用水”的標誌以避免與水意外接觸。
15. 操作區和貯存區附近應有立即可得的火災、溢漏等緊急處理設備。



儲存：

1. 貯存在陰涼、乾燥、通風良好的地區和遠離不相容物質。
2. 限量貯存。
3. 貯存區應標示清楚，無障礙物並允許委任或受過訓的人員進入。
4. 於適當處張貼警告標示。
5. 定期檢查容器、貯存區是否溢漏、破損或腐蝕。
6. 檢查新進容器，確定標示清楚和無受損。
7. 容器要標示，不使用或空了時應保持容器密閉並避免受損。
8. 儘可能貯存在原貯存桶或製造商建議的容器內，並保持標示位於可見處。
9. 貯存區與工作區分開。
10. 地板應不透水以及沒有龜裂。
11. 門口應設斜坡、門檻或築溝渠以圍堵或流到安全的地方。
12. 最好使用鍍合金製成的貯存容器，若溫度不高(40°C以下)也可使用不鏽鋼材質。
13. 空桶應與貯存區分開。
14. 貯存區應有適當的消防和溢漏清理設備。
15. 經常清掃和適當的建構以避免粉塵堆積。
16. 使用抗腐蝕的建構材料、照明和通風系統。
17. 貯槽須在地面上，底部整個區域應封住以防滲漏，周圍須有防溢堤能圍堵整個容量。

八、暴露預防措施

工程控制：

1. 使用抗腐蝕性通風系統並與其他排氣系統分開。
2. 使用局部排氣裝置，排氣口直接通到室外。
3. 供給足夠新鮮空氣以補足排氣系統抽出空氣。

控 制 參 數

八小時日時量平均 容許濃度 TWA	短時間時量平均 容許濃度 STEL	最高容許 濃度 CEILING	生物指標 BEIS
2mg/m ³	4 mg/m ³	--	--

個人防護設備：

● 呼 吸 防 護：

- 1.10 mg/m³ 以下：一定流量型供氣式呼吸防護具、含有機蒸氣濾罐的動力型空氣淨化式或全面型化學濾罐式呼吸防護具、含有機蒸氣濾罐的防毒面罩、全面型自攜式或供氣式呼吸防護具。
- 未知濃度：正壓自攜式呼吸防護具、正壓全面型供氣式呼吸防護具輔以正壓自攜式呼吸防護具。
- 逃生：含有機蒸氣濾罐之氣體面罩、逃生型自攜式呼吸防護具。

● 手 部 防 護：防滲手套。

● 眼 睛 防 護：化學安全護目鏡、護面罩、洗眼設備。

● 皮 膚 及 身 體 防 護：連身式防護衣、工作靴。

衛生措施：

1. 工作後儘速脫掉污染之衣物，洗淨後才可再穿戴或丟棄，且告知洗衣人員污染物之危害性。
2. 處理此物後須徹底洗手。
3. 維持作業場清潔。



安全資料表

Rev. 10

第 5 頁, 共 7 頁

九、物理及化學性質

外觀：無色、黏稠狀液體	氣味：無味
嗅覺閾值：--	熔點：--
PH 值：>14	沸點／沸點範圍：--
易燃性(固體，氣體)：-	閃火點：--
分解溫度：--	測試方法(開杯或閉杯)：--
自燃溫度：	爆炸界限：--
蒸氣壓：--	蒸氣密度：
密度：1.000950(1%)~1.478(45%) @ 20°C	溶解度：--
辛醇/水分配係數(log Kow)：--	揮發速率：--

十、安定性及反應性：

安定性：正常狀況下安定
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強酸、硝基芳香族、有機鹵素化合物、乙二醇和過氧有機物一起激烈、爆炸性反應。 2. 水—激烈反應、放出大量熱。 3. 乙醛、丙烯醛、丙烯—引起激烈聚合反應。 4. 金屬(如鋁、錫、鋅)—產生易燃性、爆炸性的氫氣。 5. 1,2-二氯乙烯、三氯乙烯、四氯乙烯—形成自燃性化學物質。 6. 醣如果糖、乳糖和麥芽糖—產生一氧化碳。
應避免之狀況：水、水氣、空氣
應避免之物質：強酸、水、金屬、有機鹵素、氮、氧有機化合物、鋁、錫、鋅、銅、硝基芳香族、硝基烷類、乙二醇、過氧化物、乙醛、丙烯醛、丙烯、醣。
危害分解物：--

十一、毒性資料

暴露途徑：吸入、皮膚接觸、食入、眼睛。
症狀：刺激感、肺積水、水腫、潰瘍、嚴重發紅、瘀傷、嘔吐、腹洩、虛脫。
急毒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吸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腐蝕性，吸入粉塵及霧滴會刺激鼻、咽及肺。 2. 曾報導當水倒入粒子時放出的煙霧嚴重損害肺(肺炎)。 3. 吸入煙霧也會導致肺積水，威脅生命。 ● 皮膚接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嚴重灼傷、潰瘍及永久性發紅，灼傷不會立即疼痛，可能延遲數小時。 2. 數4%水溶液於15分內可破壞皮膚外層硬細胞，60 分後皮膚層完全破壞，當 pH=13.5 將液體滴在頭上則頭髮會溶掉頭皮灼傷、禿頭，但會康復。 3. 數0.12%溶液於健康的皮膚1 小時內就已受損。 ● 眼睛接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受損程度依暴露時間，濃度及滲透度而定，從嚴重刺激、中度發紅到水腫、潰瘍、嚴重發紅、瘀傷等。 2. 影響視力的情況如綠內障般且癥狀可能遲遲才出現。



安全資料表

Rev. 10

第 6 頁, 共 7 頁

<p>3. 嚴重時逐漸潰瘍及眼睛組織瘀傷可能導致永久性失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食入：可能造成嚴重的疼痛並灼傷口、咽及食道，引起嘔吐、腹瀉、虛脫及死亡。<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D₅₀(測試動物、暴露途徑)：40 mg/kg (大鼠，腹內注射)■ LC₅₀(測試動物、吸收途徑)：--
<p>慢毒性或長期毒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重覆接觸引起皮膚乾燥、龜裂發炎(皮膚炎)。2. 曾食入者，在12 到42 年後得食道癌此應與其有關。嚴重熱灼傷部位也引發相似的癌症，可能因組織破壞，形成疤導致癌症而非其本身具致癌性。

十二、生態資料

<p>生態毒性：--</p> <p>LD₅₀ (魚類)：43mg/l/96H</p> <p>EC₅₀ (水生無脊椎動物)：--</p> <p>生物濃縮係數：--</p>
<p>持久性及降解性：--</p> <p>半衰期 (空氣)：--</p> <p>半衰期 (水表面)：--</p> <p>半衰期 (地下水)：--</p> <p>半衰期 (土壤)：--</p>
<p>生物蓄積性：--</p>
<p>土壤中之流動性：氫氧化鈉若排放到土壤，會吸潮而慢慢瀝濾到土壤中。</p>
<p>其他不良效應：--</p>

十三、廢棄處置方法

<p>廢棄處置方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依據政府相關法規處理。2. 可中和、稀釋後沖入排水溝。3. 應在核准的棄置場、焚化爐內進行廢棄處置。
--

十四、運送資料

<p>聯合國編號 (Un No.)：1823</p>
<p>聯合國運輸名稱：第 8 類腐蝕性物質</p>
<p>運輸危害分類：</p>
<p>包裝分類：--</p>
<p>海洋污染 (是/否)：--</p>
<p>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p>

十五、法規資料

**適用法規：**

1. 職業安全衛生法
2. 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
3. 特定化學物質危害預防標準
4. 危害性化學品評估及分級管理辦法
5. 勞工作業場所容許暴露標準
6.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7. 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

十六、其他資料

參考文獻	1. CHEMINFO 資料庫, CCINFO 光碟, 2005-3 2. RTECS 資料庫, TOMES PLUS 光碟, Vol.65, 2005 3. HSDB 資料庫, TOMES PLUS 光碟, Vol.65, 2005 4. ChemWatch 資料庫, 2005-1	
製表單位	名稱：三福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886-6-6231821
	地址：台南市柳營區大農里環園東路 1 段 1 號	傳真：886-6-6231822
製表人	職稱：課長	姓名(簽章)：林憲志
製表日期	2026/6/8	版次：10
下次改版日	2029/6/7	
備註	上述資料中符號 "--" 代表目前查無相關資料，而符號 "/" 代表此欄位該物質並不適用。	
■ 本資料表是參考國內外文獻及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提供原文之資料編撰而成，本公司對上述資料表已力求正確，但不表示已涵蓋所有資訊。各項資訊僅供參考，使用者請依應用需求自行判斷其可用性。		